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2-019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3月18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8日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守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1 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3,899,180,424.37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156,592,959.36 元，营业收入为 11,090,801,692.8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08,337,176.26 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1,053,183,845.25 元。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 105,318,384.5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58,779,561.97 元，扣除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89,310,809.51 元，2021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217,334,213.18 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拟以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

股权登记日的可分配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不送红股。

如在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可分配股份总数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分配股份总数为基数，利润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资本公积按照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转增总额。

经认真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符合公司实际及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2021 年度，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过程中，能够认真负责，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客观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全面、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为此，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2 年度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对象行权/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同意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和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对象行权/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同意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和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

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购买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2 日